

关于对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 84 号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2 日，你公司披露《2019 年度业绩预告》称，预计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2.72 亿元至-2.02 亿元，上一年度净利润为 820 万元，本次业绩预告净利润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主要是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85 亿元。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核查和披露：

1、请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 2019 年资产减值准备涉及的明细内容、预计计提金额及原因，并说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相关会计估计判断和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2018 年度，你公司实现净利润 820 万元，对天津中科资产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4,359 万元；截至 2019 年三季度末，你公司商誉账面余额为 2.85 亿元；本次商誉减值完成后，你公司商誉账面余额为 0。

（1）结合收购标的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情况，说明相关资产组发生减值迹象的时间、主要假设及依据。

（2）你公司集中在 2 个会计年度分期计提大额商誉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3）结合相关资产组所处行业发展状况、经营环境、主要业务开

展及产品价格变动情况等因素，说明 2018 年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准确，2019 年应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是否恰当、合理，是否存在对 2019 年业绩进行“大洗澡”的情形。

3、请补充披露你公司针对业绩较大亏损已采取和拟采取的解决方案及应对措施，并充分揭示风险。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0 年 2 月 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北京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20 年 1 月 22 日